

求職交通補助金

勞工資格



- 1、失業中高齡者
- 2、失業高齡者



經公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求職登記、諮詢、開立介紹卡、推介就業

申請條件



就業地點與原居住/租屋處所距離30公里以上



有交通往返事實

補助標準



每人每次新臺幣**500元**
最高新臺幣**1,250元**

申請方式



向日常居住地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申請

本辦法與「就業促進津貼實施辦法」及「就業保險促進就業實施辦法」申領的求職交通補助金合併計算，每人年發給4次